

(三)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六团农业和林业草原中心 (单位名称)的 第一师六团6连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(农村公益事业)项目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第一师六团6连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(农村公益事业)项目 (标的名称), 建筑行业。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新疆中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64 人,营业收入为 262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054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;

2. _____ (标的名称), 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,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_____ 人,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,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新疆中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7月2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徐军林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新疆中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 2620 万元资产总额 3054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年7月1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中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